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23高雄市鳳山區鳳松路25巷20號2F

承辦單位：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承辦人：郭真秀

電話：(07)726-0089分機121

電子信箱：jenshow@gm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六龜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3336514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5689159_11333651400A0C_ATTCH16.pdf、
55689159_11333651400A0C_ATTCH10.odt、55689159_11333651400A0C_ATTCH11.
odt、55689159_11333651400A0C_ATTCH12.odt、
55689159_11333651400A0C_ATTCH13.odt、55689159_11333651400A0C_ATTCH14.
odt、55689159_11333651400A0C_ATTCH15.odt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修正112學年度「推動數位學習績優徵選計畫」一份，請貴校協助公告周知並鼓勵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5月8日臺教資(三)字第1132701943號函及本局113年5月1日高市教資字第11333111500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業經教育部修正新增參選作品使用人工智慧(AI)或生成式人工智慧(Generative AI)協助創作或編輯之相關規範，其修正內容請詳閱附件計畫，或至本方案網站最新消息處查詢(網址：<https://pads.moe.edu.tw/>)。
- 三、本案各徵選類別報送程序略述如下(請參閱本局113年5月1日高市教資字第11333111500號函)：

(一)績優中小學學校、績優中小學人員、績優領航教師：

1、由本局所屬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辦理初審後予以薦送。

2、初審方式：

(1)收件期間：113年6月17日至6月30日。

(2)報名網址：

甲、績優中小學學校：<https://forms.gle/rfRi2ekZtpxr3bgZ9>

乙、績優中小學人員：<https://forms.gle/VowQbKD1bEK2GD2NA>

丙、績優領航教師：<https://forms.gle/88Mo7SdraVLpxF6V8>

3、如有初審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本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郭老師（電話：07-726-0089分機121）。

(二)優良教案：

1、由計畫承辦單位逕予審查。

2、收件期間：113年7月15日至7月26日。

3、報名網址：<https://forms.gle/T8qnPnuw5Bzw46L9A>

四、如有旨揭計畫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臺中教育大學(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總計畫辦公室)，電話：(04)2218-1098、Email：asdl@mail.ntcu.edu.tw。

正本：113精進方案計畫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林芳莉老師、鄭心郁老師)

副本：本局資訊及國際教育科、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(均紙本)

